

中國使館痛斥鮑威爾抹黑華媒

指所謂「宣傳滲透」純屬惡意炒作

本報訊：針對美國Sealight智庫研究人員鮑威爾（Ray Powell）昨日發表文章，指控中國駐菲律賓大使館「操控」本地華文媒體、構建所謂「宣傳網絡」，中國駐菲使館發表嚴正回應，批評相關指控顛倒黑白、混淆是非，並強調有關說法毫無事實依據。

鮑威爾在其文章中聲稱，中國新任駐菲大使井泉近日邀請馬尼拉華文媒體負責人到使館座談，並指這類交流顯示中國試圖影響菲律賓華文媒體的報道方向。他並點名個別華文媒體，指其長期轉載中國官方媒體內容，涉及台灣問題及南海議題，進而質疑其新聞獨立性。

文章亦引述相關媒體對座談活動的報道內容，並援引過往資料，試圖將華文媒體與中方「一帶一路」倡議、兩岸立場以及菲中關係議題掛鉤，形容有關互動為「密切合作」。鮑威爾同時提及部分華文媒體與中國內地媒體機構之間的合作關係，並以此作為其「宣傳滲透」說法的佐證。

對此，中國駐菲使館明確回應指出，鮑威爾的文章「蓄意歪曲黑白、混淆是非、誤導輿論」，中方對相關毫無根據的指控予以堅決拒絕。

使館表示，根據國際法和國際慣例，各

使館向駐在國社會各界介紹本國政策與立場，是外交機構的基本職責，世界各國概莫能外。

中國駐菲使館與菲律賓華文媒體之間的交流，始終公開、透明，目的在於增進相互了解，促進中菲友好，完全正當、無可指摘。

使館進一步指出，對這些正常交流進行無端指責和攻擊，充斥著偏見與自以為是的態度。中方並點名鮑威爾過往在中菲海上爭議問題上扮演的角色，指其作為所謂「透明倡議」的主要推手之一，過去數年間不斷炒作中菲海上分歧，對地區局勢造成負面影響。

使館質疑，鮑威爾此時再度跳出來發表相關言論，其真正意圖值得深思，是試圖挑撥中菲關係，還是對報道中菲友好交流與合作的聲音製造寒蟬效應，進而達到噪音目的。

中方強調，雖然無法阻止個別人士惡意散布對中國的攻擊與抹黑，但中國有充分權利闡明自身立場、講清事實真相，確保公眾不被歪曲敘事所誤導。

使館最後指出，鮑威爾煽動對立、製造對抗、企圖破壞中菲關係的行為，公然損害中菲兩國人民的共同利益，逆歷史潮流而動，注定不會得逞。



由左派核心人物提交並由三人組成的愛國政團背書的彈劾請願書，指控小馬科斯背叛公眾信任。

眾院拒收小馬兩份彈劾訴狀

稱秘書長加拉菲爾赴台灣授勳無人可接受

本報訊：兩個團體於週四試圖分別提交針對總統小馬科斯的第二宗和第三宗彈劾投訴，指控其從虛假的防洪工程中獲益。

前眾議員邁克爾·黎芬素（Michael Defensor）和雅辛托·帕拉斯（Jacinto Paras）、律師費迪南德·拓跋壽（Ferdinand Topacio）以及曼努埃利托·德洛斯雷耶斯·倫那（Manuelito delos Reyes Luna）指控總統涉嫌違憲、背叛公眾信任及其他重罪。

前南伊羅省份（Ilocos Sur）省長路易斯·「查維特」·星順（Luis "Chavit" Singson）在眾議院嘗試提交投訴時在場。黎芬素表示有三位眾議員同意背書他們的投訴，但拒絕透露姓名。

然而，投訴遭遇阻礙，因為眾議院秘書長切洛伊·加拉菲爾（Cheloy Garafil）本人並未在場接收。

週四上午發布的新聞稿稱，加拉菲爾將於週五在台北接受台灣外事部門頒授的「大綏星勳章」。加拉菲爾曾擔任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MECO）主席。

黎芬素稱這是「違反眾議院規則及1987年菲律賓憲法的行為」。

黎芬素宣讀的聯合聲明指出：「眾議院規則明確規定，秘書長辦公室有義務以行政程序接收並記錄正式提交的彈劾投訴。秘書長無權拒絕、審查、延遲或阻擋此類提交。」

聲明補充道：「通過拒絕接收投訴，該辦公室實際上篡奪了眾議院本身的憲法權力，並剝奪了菲律賓人民對現任總統提出申訴的唯一合法途徑。」

黎芬素表示他將不再返回眾議院提交投訴，但他正在考慮其他法律途徑，包括訴至最高法院。

他說：「我們有其他法律選擇。如果我們訴至最高法院，這是一種法律選擇。但我何必再來這裡參與這場鬧劇，我不會了。我為什麼還要這麼做？」

愛國政團背書的彈劾案

當天早些時候，進步團體和公民社會團體成員前往眾議院秘書長辦公室，提交指控馬科斯背叛公眾信任的第二宗彈劾投訴。該投訴由愛國政團（Makabayan bloc）的眾議員背書。投訴人律師內里·科爾梅納雷斯（Neri Colmenares）和泰迪·卡西諾（Teddy Casiño）表示，秘書長辦公室執行主任告知他們，其無權接收該投訴。

屬於愛國政團的眾議員丁紐（Antonio Tinio）、莎拉·埃拉戈（Sarah Elago）與蕾妮·許（Renee Co），為這第二份彈劾訴狀作背書。

第二宗彈劾投訴的投訴人及背書者強

調，眾議院規則僅規定「經核實的彈劾投訴……應提交至秘書長辦公室」，並未明確要求必須由秘書長本人接收。

他們在加拉菲爾的辦公室留下了一份投訴副本，強調就他們而言，該投訴已被視為「已提交」。

卡西諾說：「秘書長辦公室的執行主任拒絕接收投訴，令人失望……我們指出，根據規則，投訴應提交至秘書長辦公室，且無需秘書長本人親自到場，其辦公室應以簡單的行政程序接收。」

他補充說：「你們的秘書長缺席並非我們的過錯。根據憲法和規則，我們提交至貴辦公室即已足夠。我們期望下週一這份投訴能轉呈議長辦公室，然後議長將其轉交規則委員會，以便列入議程。」

科爾梅納雷斯說：「對我們而言，這項彈劾投訴已被視為提交……我們遵守了眾議院規則，如果眾議院不遵守其自身規則，這不應成為彈劾投訴人的負擔。」

第二宗彈劾投訴的投訴人及背書者亦前往眾議長李武志（Faustino "Bojie" Dy III）的辦公室，呼籲他確保其投訴被列入下議院的議程。

投訴人麗莎·馬薩（Liza Maza）表示，如果第二項投訴被阻擋，可能表明有人意圖只推進針對馬科斯的第一項彈劾投訴，她形容該投訴「薄弱」。

她說：「如果他們確實採取更多手段阻擋此投訴……他們的意圖是只推進那項針對蒙·馬科斯的薄弱彈劾投訴。」

週二，由律師安德烈·黎蘇蘇斯（Andre de Jesus）提交並由菲人心繫人民黨團（Pusong Pinoy party-list）眾議員傑特·尼賽（Jett Nisay）背書的首項針對總統的經核實彈劾投訴，已正式轉呈眾議院議長辦公室。

眾議院多數黨副領袖齊亞·阿隆托·亞忠（Zia Alonto Adiong）預計，該投訴將在週一國會復會時提交至眾議院司法委員會。一旦提交至司法委員會，即被視為「已啟動」，從而觸發一年內禁止針對總統提交新彈劾投訴的規定。

馬科斯「有信心」

馬科斯一再強調，正是他將幽靈工程問題置於焦點，並推動調查，導致眾多建築公司業主、政府官員及議員受到牽連。總統府表示，總統仍然確信自己未犯任何可彈劾的罪行。總統府新聞副部長克萊爾·卡斯特羅

（Claire Castro）表示，投訴人「必須證明」其指控，即馬科斯在國家預算中塞滿旨在將資金轉向盟友的項目。她指出，總統已否決國家預算中的多個項目，並下令「有條件實施」。

卡斯特羅辯稱：「你們所說的政治分肥，我們可以從總統的所作所為中證明，總統謹慎——我們再重複一遍——謹慎地處理了預算。」

她補充說：「許多人因為他們所申請的預算未獲撥付而受損，正是因為總統謹慎處理，且我們有所謂的『暫緩撥款』。而那些『暫緩撥款』項目中，大部分因缺乏必要要求而最終未獲撥付。」

<下轉第2版>

要目索引

菲海警：中方巡邏範圍逼近呂宋島 P2
中方堅決反對歐方對中企的歧視行為 P3
特朗普抨擊歐洲：沒朝正確方向前進 P4
台「立院」續審「彈劾」案 賴再拒列席遭轟 P5
吹哨人指洪阿東或藏身東泰 P8
農業部確定稻米收購價 保障大米市場穩定 P9

中國促菲糾正海警發言人 污蔑中國言論的惡劣影響

本報訊：據新華社消息，中國外交部發言人22日再次敦促菲律賓立即採取有效措施，消除其海警部門發言人散佈涉華虛假信息和污蔑言論所產生的惡劣影響。

外交部發言人郭嘉昆在例行記者會上表示：「中方再次敦促菲方立即採取有效措施消除惡劣影響，不要放任有人繼續挑撥滋事、肆意妄為，以免影響雙方正常外交溝通，甚至給

中菲關係造成更大傷害。」

郭嘉昆表示，中國外交部亞洲司負責人約見菲律賓駐華大使，再次就此提出嚴正交涉。

他進一步指出，菲方長期縱容默許該海警發言人炒作涉華涉海議題、煽動對抗、誤導民意，甚至放肆發表直接攻擊抹黑中國的荒唐言論。「中方不能接受。」

菲記者被判資助恐怖主義罪 媒體組織譴責

美聯社馬尼拉1月22日電：菲律賓一家法院週四判決一名菲律賓女記者犯有資助恐怖主義罪，這項裁決遭到新聞自由監督組織的譴責，但受到反共產主義叛亂官員的歡迎。

獨魯曼市地區法庭的主審法官喬治娜·佩雷斯裁定弗倫奇·梅·昆彪和人權工作者瑪麗·多梅奎爾犯有資助恐怖主義的罪名，兩人已被監禁近六年。法院官員表示，他們被指控的非法持有槍支和爆炸物罪名不成立。

法院書記官辦公室律師艾琳·巴拉泰表示，昆彪和多梅奎爾被判處12年至18年不等的刑期，她們可以對判決提出上訴。

這些指控源於對昆彪和多梅奎爾於2019年在東薩馬省為新人民軍共產主義叛亂分子提供資金和其他支持的指控。她們於2020年2月因涉嫌非法持有槍支和手榴彈被捕。

兩人強烈否認這些指控。針對26歲的昆彪的指控被活動人士描述為記者面臨風險的最新跡象，菲律賓被認為是世界上最危險的記者工作地點之一。無國界記者及其合作組織譴責這些定罪是「明顯的司法不公」，並表示該媒體倡導組織的調查發現，針對兩人的指控是捏造的。無國界記者組織倡導經理亞歷山德拉·別拉科夫斯卡在一份聲明中表示，昆彪的「定罪代表菲律賓司法系統的毀滅性失敗，以及當局對新聞自由的公然漠視」。

該組織表示：「菲律賓應該成為保護媒體自由的國際典範，而不是一個對記者進行紅色標籤、起訴和監禁，僅僅因為他們從事本職

工作的加害者。」該組織也以其法文縮寫RSF而聞名。

無國界記者組織稱，在2020年被捕時，昆彪是一家省級新聞網站的執行主任和廣播新聞主播，她報道了菲律賓東部地區據稱的警察和軍隊虐待行為以及社區福利問題。

左翼人權聯盟「卡勞帕坦」秘書長克里斯蒂娜·帕拉拜表示，法院駁回非法持有槍支和爆炸物的指控「證實了國家安全部隊推動的指控從一開始就是捏造的」。

她說：「然而，同樣的謠言和偽證被用來強行判定『資助恐怖主義案』有罪。」

聯合國意見和表達自由特別報告員伊雷內·汗對昆彪長期審前拘留表示失望，並補充說，針對她的指控「在經歷數月的『紅色標籤』、監視、恐嚇和騷擾之後提出，似乎是對她作為記者工作的報復」。

菲律賓政府負責監督結束該國長達數十年的共產主義叛亂工作的專責小組表示，那些批評該裁決是恐嚇記者或人權工作者的行為的人，是在訴諸「一種旨在用道德勒索來掩蓋刑事責任的謠言」。

專責小組副部長小埃內斯托·托雷斯表示：「他們被定罪是因為資助了一個恐怖組織——事情就這麼簡單。」「你不能清洗恐怖資金，然後躲在新聞自由或聖經後面。」

托雷斯說，那些不同意該裁決的人應該考慮上訴，「而不是煽動、不是國際宣傳、也不是去合法化司法系統」。



被拘留的記者弗倫奇·梅·昆彪1月22日抵達禮智省獨魯曼地區法庭時做出抗議手勢。

菲給中國公民免簽待遇 中國使館提醒有關事項

本報訊：據中國大使館消息，自2026年1月16日起，菲律賓對持普通護照以旅遊、商務為目的中國公民實施免簽，停留期不超過14天，相關簽安有效期暫為一年。為確保中國公民來菲順利入境和在菲期間安全，中國駐菲律賓大使館特此提醒如下：

一、免簽適用範圍：免簽政策僅適用於旅遊、商務目的，僅限自尼諾伊·阿基諾國際機場（NAIA）、麥克坦—宿務國際機場（MCIA）入境。如系轉機赴第三國或來菲工作、學習等，需提前向菲方申請相應類別簽證。在菲停留期間，切勿開展與簽證類型或入境目的不符的活動。

二、入境證件材料要求：確保護照有效期不少於6個月且有空白簽證頁。提前準備好

在菲行程、往返機票、酒店訂單及必要證明材料並登陸菲Etravel系統（<https://etravel.gov.ph/>）填報個人信息，以備入境查驗。

三、逾期逗留處罰：免簽14天停留期不可延長，也無法轉為工作簽證等其他簽證。請合理安排行程，確保在簽證停留14天屆滿前離菲。根據菲律賓相關法律規定，逾期逗留將被罰款，並可能在一定期限內被禁止入境菲律賓。

四、菲律賓移民局將對來菲人員進行核査。如曾經被拒絕入境或有停留不良記錄，請在赴菲前向菲移民局申請資格再審查，否則可能無法入境。如有相關情況，請審慎考慮來菲。

<下轉第2版>